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李寶郎
電話：(02)7736-6067
傳真：(02)2397-6940
Email：rick860201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2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政(一)字第10600571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政治獻金法第二十五條、第二十六條條文，業奉總統106年4月19日華總一義字第10600047181號令修正公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6年4月20日台內民字第106041447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修正條文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7300期（詳見總統府網站<http://www.president.gov.tw>公報系統）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2017-04-24
11:52:54
電子公文章

國立高雄大學 1060424



1060006345